

## 二專法學概論 授課大綱

課程名稱	二專-法學概論		學分數	1		全學	或	半年	半學年
教師姓名	陳雅貞 譚子文 李永義 歐陽玉光 黃書滢	開課系所	通識教育中心 /人文組		開課 年 班			課程 類別	必修
時數	1	實習時數	0		教室			人數	
教師專業背景	陳雅貞：理絃律師事務所律師、中山大學中國與亞太區域研究所博士 譚子文：國立中正大學犯罪防治研究所博士 李永義：文化大學國家發展與中國大陸研究所博士 歐陽玉光：國防管理學院法律研究所碩士、軍事法院庭長 黃書滢：國立成功大學法律研究所碩士								
課程核心能力關聯說明	邏輯分析	透過法條的邏輯分析，使同學對於條文內容及內涵有更深層的瞭解。							
	價值判斷	透過生活案例解析，使學生能清楚判斷是否觸犯法律，並瞭解自身的法律權益。							
	探索解決	說明法律之基本觀念，結合教材相關內容，並輔以相關案例進行講授及解釋，使同學了解運用法律，並清楚知曉適時地維護自身的權利。							
教學目標（綱要） （127字）	1.透過對法學概念的解說，使同學對法律的概論有初淺的認識。 2.本課程將針對民法、刑法、陸海空軍刑法及相關法律作一介紹，使同學對這些法律條文及內涵有更深層的認識。 3.輔以生活化的案例討論為重點，希望藉由理論與實務並重的方式，使學生對法律的概念有基本認識，進而不觸犯法律，並懂得本身權益之所在。								
主要教材	《圖解法律》，楊智傑著，台北：五南圖書，2016年。								
參考書籍	1.《憲法要義》，李惠宗著，台北：元照出版，2015年。 2.《法學緒論》，林紀東著，台北：五南圖書，2010年。 3.《法律與人生》，劉作揖著，台北：五南圖書，2012年。								
評分標準	期中成績(30%) / 期末成績(30%) / 平時成績(40%)								
預計進度	單元		授課內容					備註	
第1週	法律基本概念		1.學術倫理簡介，灌輸學生勿抄襲或不當引用文章內容等行為，避免違反學術倫理。 2.修課說明與成績評量 3.法律的基本概念						
第2週	憲法		憲法與基本權利之介紹						

第 3 週	民法	民法概要	
第 4 週	民法	夫妻婚姻相關法律	
第 5 週	民法	繼承相關法律	
第 6 週	刑法	刑法及陸海空軍刑法	繳交平時作業
第 7 週	刑法	常見之刑事責任與案例分析	
<b>第 8 週</b>	<b>期中考</b>	<b>期中考試</b>	
第 9 週	影片欣賞	智慧財產權	
第 10 週	法院制度	法院制度解析	
第 11 週	訴訟法	民事及刑事訴訟制度解析	
第 12 週	其他生活常見之法律	智慧財產權相關法律解析	
第 13 週	其他生活常見之法律	智慧財產權相關法律解析	平時測驗
第 14 週	法律與生活案例之探討	車禍糾紛之法律問題	
第 15 週	法律與生活案例之探討	家庭暴力相關法律	
第 16 週	性別平等教育	性騷擾法理解析	
第 17 週	性別平等教育	性侵害法理解析	
第 18 週	<b>期末考</b>	<b>期末分組報告</b>	<b>分組口頭報告</b>

課程需知：

(一)成績計算

1. 平時成績 40% (課堂互動、平時作業、隨堂測驗)、期中成績 30% (測驗)、期末成績 30% (口頭報告)。
2. 凡作業延遲繳交，依延遲天數，扣其應得分數五分(例如：一月四日為作業繳交最後期限，如果一月六日繳交，則扣十分；例假日均包含在內)。
3. 課堂中請勿吃東西、喝飲料、打瞌睡，若精神不繼可舉手告知教師洗臉或是肢體伸展；累犯逾三次以上者，每次扣平時總成績 1 分，扣至 0 分為止。

(二)報告需知：

本課程作業共分兩類：

一、平時報告：請每人依指定題目繳交一份 2000 字之書面報告。

二、期末分組報告：佔學期成績 30%。

請各分組發掘與本學期上課內容的相關議題，準備 10-15 分鐘的分組作業並於課堂上進行報告，作業內容必須包含下述重點：

1. 形式：ppt 格式。
2. 報告內容。
3. 結論：心得分享。